

資料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145TB 號工程計劃－荃灣行人天橋網絡擴充工程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我們建議把145TB號工程計劃－荃灣行人天橋網絡擴充工程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以在荃灣興建沿大河道及青山公路的行人天橋系統。

工程範圍

2. 145TB號工程計劃的整體範圍包括：
 - (a) 興建行人天橋系統(行人天橋A)，連接荃灣地鐵站、北面青山公路附近的現有高架行人路系統及南面沙嘴道；
 - (b) 沿大涌道及海盛路興建約530米長、3米闊的有蓋行人天橋系統(行人天橋B)；
 - (c) 沿關門口街及聯仁街興建約520米長、3米闊的有蓋行人天橋系統(行人天橋C)；以及
 - (d) 進行相關工程，包括道路、渠務、機電、環境美化、結構改動及公用設施改道工程。
3. 現建議把 145TB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的部分包括：
 - (a) 興建上文第2(a)段所述的行人天橋A，包括建造下述設施：

- (i) 沿青山公路建造一條約150米長、3米闊的有蓋行人天橋，連接東面的富華中心與西面的南豐中心，並建造一條約50米長、4米闊的有蓋連接橋，連接荃灣地鐵站(青山公路段行人天橋)；
 - (ii) 沿大河道建造一條約420米長、3米闊的有蓋行人天橋，連接上文第3(a)(i)段所述的行人天橋和沙嘴道附近的一條現有高架行人路(大河道段行人天橋)；
 - (iii) 沿大河道段行人天橋設置三台升降機及兩道有蓋樓梯；以及
- (b) 進行相關工程，包括道路、渠務、機電、環境美化、結構改動及公用設施改道工程。

—— 擬議工程的平面圖及橫切面圖載於**附件1**。

4. 行人天橋A的詳細設計工作已大致完成，我們計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展開建造工作，並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完工。我們期望可在二零零九年年底前開始建造行人天橋B及行人天橋C。

理由

青山公路段行人天橋

5. 荃灣地鐵站及其附近的兩個公共運輸交匯處¹是荃灣區的交通樞紐，然而，西樓角路現有的行人天橋系統經常水洩不通。

6. 運輸署在二零零七年進行的評估顯示，往來荃灣地鐵站外沿西樓角路的高架行人路，繁忙時間行人流量每小時

¹ 兩個公共運輸交匯處是指南豐中心底層的巴士總站，以及荃灣地鐵站多層停車場大廈底層的公共小巴及的士總站。

約達5 000人次，形成該處東西行的人流樽頸。荃灣大會堂和西鐵荃灣西站一帶的數個發展項目於二零一一年完成後，預計該範圍將會增加約26 000人口、30萬平方米的商用和零售地面面積及1 900個酒店房間，令東西行人流增至每小時約9 000人次。

7. 由於現有沿西樓角路的天橋系統缺乏進行原地擴闊的空間，因此需要新建一條行人天橋，把富華中心旁的現有高架行人路與南豐中心連接起來，改善該處的行人流動情況。新行人天橋及沿昌樂大廈連接荃灣地鐵站的連接橋建成後，預計可以分擔荃灣地鐵站外沿西樓角路的現有行人天橋一半的東西行人流量。

8. 沿昌樂大廈連接起荃灣地鐵站，和南豐中心與富華中心之間擬建行人天橋的擬建連接橋，一方面可改善東西行的人流外，另一方面，可為該處在二零一一年預計達至每小時雙向約13 000人次的南北行人流，達到50%的疏導效果。

大河道段行人天橋

9. 西鐵荃灣西站在二零零三年啟用後，往來該站與荃灣其他地點(包括地鐵站及其附近的兩個公共運輸交匯處)的人流有相當的增長。可是，往來西鐵荃灣西站與地鐵站的行人，現時只能使用區內樓宇互不連接的行人天橋和地面設施，這條迂迴的路線經常擁擠不堪，高架行人路與地面行人路的不同高度，對殘疾人士也構成不便。

10. 根據上文第六段所述的交通預測，預計往來西鐵荃灣西站與荃灣地鐵站一帶在二零一一年的繁忙時間行人流量，將由現時在地面錄得的每小時約6 000人次，增加至每小時約10 000人次。因此，我們有需要建造分層行人設施，以疏導擁擠的地面行人道，改善西鐵荃灣西站與地鐵站之間的連接。

11. 擬建的大河道段行人天橋在二零一一年建成時，預計每小時約有4 000人次使用，即從原來的地面行人路分流約40%的行人。行人天橋A的建成，亦會把由西鐵荃灣西站步

行前往荃灣地鐵站所需的時間，由12分鐘縮短至8分鐘左右。

對財政的影響

12.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興建行人天橋 A 的費用為 1.096 億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行人天橋 A		82.4
(i) 土木工程	80.0	
(ii) 機電工程	2.4	
(b) 道路、渠務、環境美化、 結構改動及公用設施改道 工程		2.3
(c)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收費 ²		0.2
(d) 顧問費		12.3
(i) 工程監管和合約管 理	0.8	
(ii) 駐工地人員	11.5	
(e) 應急費用		9.9
	小計	107.1 (按2007年9月 價格計算)
(f) 價格調整準備		2.5
	總計	109.6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² 機電工程營運基金在一九九六年八月一日根據《營運基金條例》設立後，政府部門須就機電工程署提供的機電裝置設計和技術顧問服務繳付費用。該署就這項工程計劃提供的服務，包括審核顧問就所有機電裝置提交的文件，以及從維修保養及一般運作的角度，就各項機電工程和其對工程計劃的影響，向政府提供技術意見。

公眾諮詢

13. 我們已就行人天橋 A 的計劃，在二零零六年三月七日諮詢荃灣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並在二零零六年四月七日及七月三日諮詢荃灣區議會轄下的荃灣行人天橋網絡工作小組。委員贊成進行計劃。

14. 我們在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就行人天橋 A 的外觀設計諮詢橋樑及有關建築外觀諮詢委員會³。委員會接納建議的外觀設計。

15. 我們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把行人天橋 A 的建議工程刊憲，其後收到三份反對意見，至今未能調解。未能調解的反對意見⁴詳述如下：

- (a) 兩名反對者以風水為理由，反對行人天橋的擬議走線。他們認為行人天橋建在其大廈前面，不但遮擋景觀，還會侵犯其私隱，造成噪音污染。我們已向反對者解釋，天橋位置已經盡量移離其樓宇，以盡量減少對景觀及空氣質素的影響。而且，由於天橋較大廈住宅單位為矮，住客的景觀在天橋建成後，將仍然不受遮擋。此外，我們會在天橋面向其大廈的一方加設半透明板，以減低噪音滋擾，及保障居民的私隱。其中一名反對者建議行人天橋 A 另訂走線，沿大河道東面通往荃灣地鐵站，在西樓角花園附近新設一個出口，把天橋與地鐵站連起。該名反對者並表示擔心擬議天橋的橋墩會阻塞大廈入口，施工期間亦可能造成噪音滋擾。我們回覆時已澄清，增設地鐵站出口的建議由地鐵有限公司(地鐵公司)負責審議，其建議已轉達地鐵公司。但該公司認為，建議的通道

³ 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負責從美學和視覺影響的角度，審核橋樑和其他與公用公路系統有關的構築物(包括隔音屏障和半封閉式隔音罩)的設計。委員會成員包括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建築署、路政署、房屋署、規劃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的代表。

⁴ 根據該條例，反對意見如無條件撤回，即視作反對者從未有遞交反對意見處理。沒有撤回的反對意見又或有條件撤回的反對意見，視為未能調解的反對意見，隨後被提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審議。

從車站運作的角度而言不能接受。我們亦已告知反對者，橋墩的位置遠離其大廈，有關方面亦會密切監察施工產生的噪音，使噪音不致超出容許的法定限制。雖然我們已詳加解釋，反對者的意見維持不變；以及

- (b) 第三名反對者認為，把其處所與現有高架行人路和行人天橋連接起來，店舖東主的生意與處所的外觀同受影響。他建議當局可擴闊荃灣地鐵站前面的現有高架行人路，藉此疏導行人。我們已向反對者解釋，行人天橋落成後，荃灣的行人天橋網絡將會更完善，而擬建的通道亦可改善其所處地段的連接。我們已向反對者確定，會盡量減少在該行人天橋連接點所進行的翻新工程。我們亦已解釋其建議在技術上並不可行，惟反對者的意見維持不變。

16.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審議未能調解的反對意見後，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根據該條例批准進行擬議工程，無需修改。批准進行工程的公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刊憲。

對環境的影響

17. 145TB 號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499章)的指定工程項目，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的影響。我們會在建造合約訂定條文，規定承建商須實施適當的緩解措施，以控制行人天橋 A 施工期間造成的短期環境影響。這些措施包括在工地灑水、設置車輪清洗設施、遮蓋泥頭車所載物料、使用低噪音機器和提供活動隔音屏障。估計實施緩解措施的費用為 190 萬元，有關費用已計入工程計劃預算費內。

18. 在工程計劃的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已盡量減少行人天橋橋柱的數目，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此外，為減

少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⁵棄置的惰性建築廢物，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量在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建築廢物(例如合適的挖掘物料和拆建物料)。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19. 我們亦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以供批核。計劃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將之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與經核准的計劃相符。我們會要求承建商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工地把惰性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處理。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惰性及非惰性混合建築廢物，以及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篩選分類設施⁵和堆填區作棄置的情況。

20. 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會產生大約 10 640 公噸的建築廢物。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 6 310 公噸(59%)惰性建築廢物，把大約 3 800 公噸(36%)惰性建築廢物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以及把大約 340 公噸(3%)惰性及非惰性混合建築廢物運到篩選分類設施，以便分開惰性及非惰性部分。此外，我們會把大約 190 公噸(2%)非惰性建築廢物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建築廢物的費用，以及利用篩選分類設施處置惰性及非惰性混合建築廢物的費用，估計總額為 160,350 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運送到篩選分類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100 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125 元⁶)。

⁵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篩選和分類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4和附表3分別訂明。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惰性建築廢物。

⁶ 上述估計金額，已顧及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所需善後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90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開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更為高昂)。

土地徵用

21. 建造行人天橋 A 無須徵用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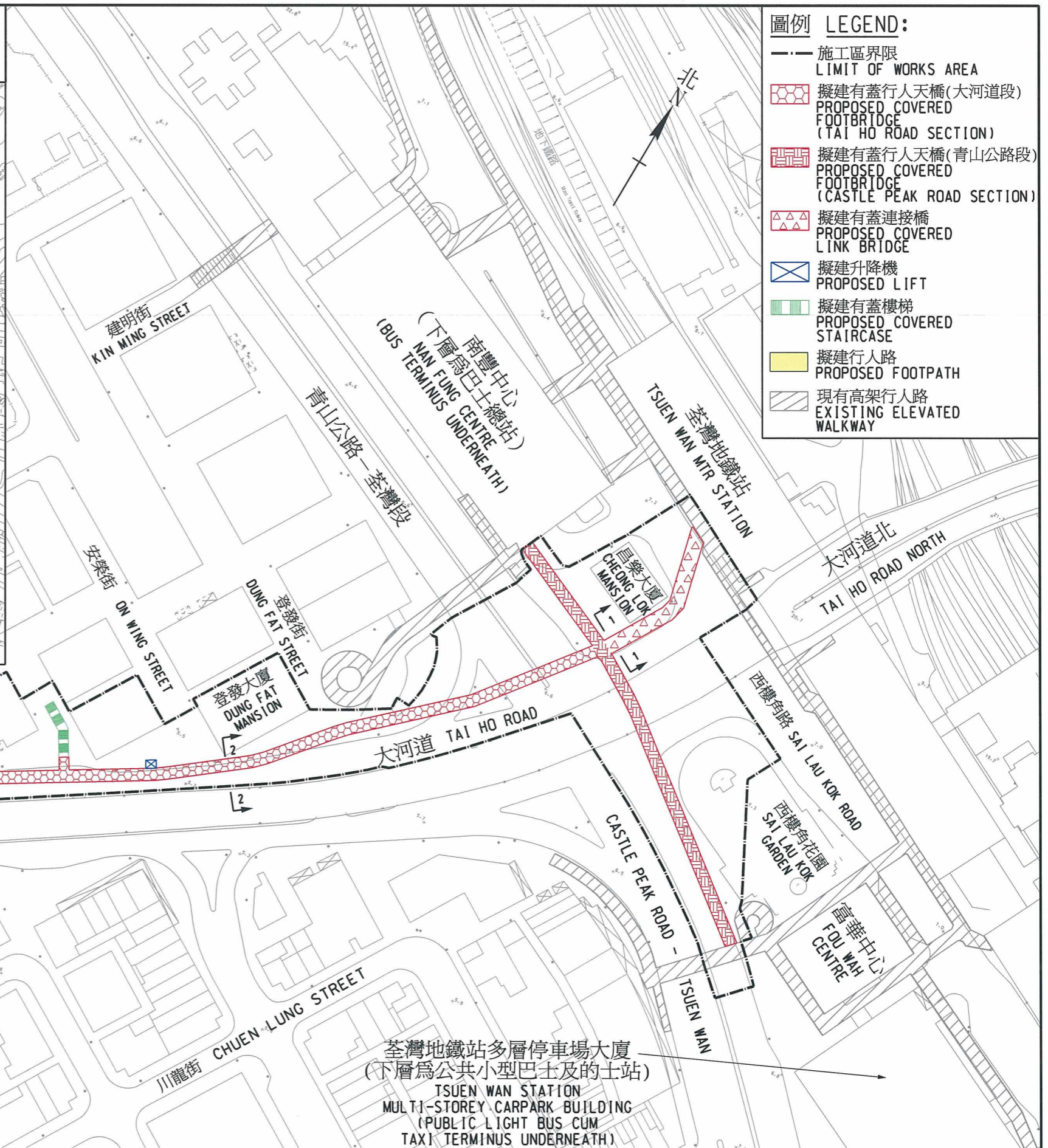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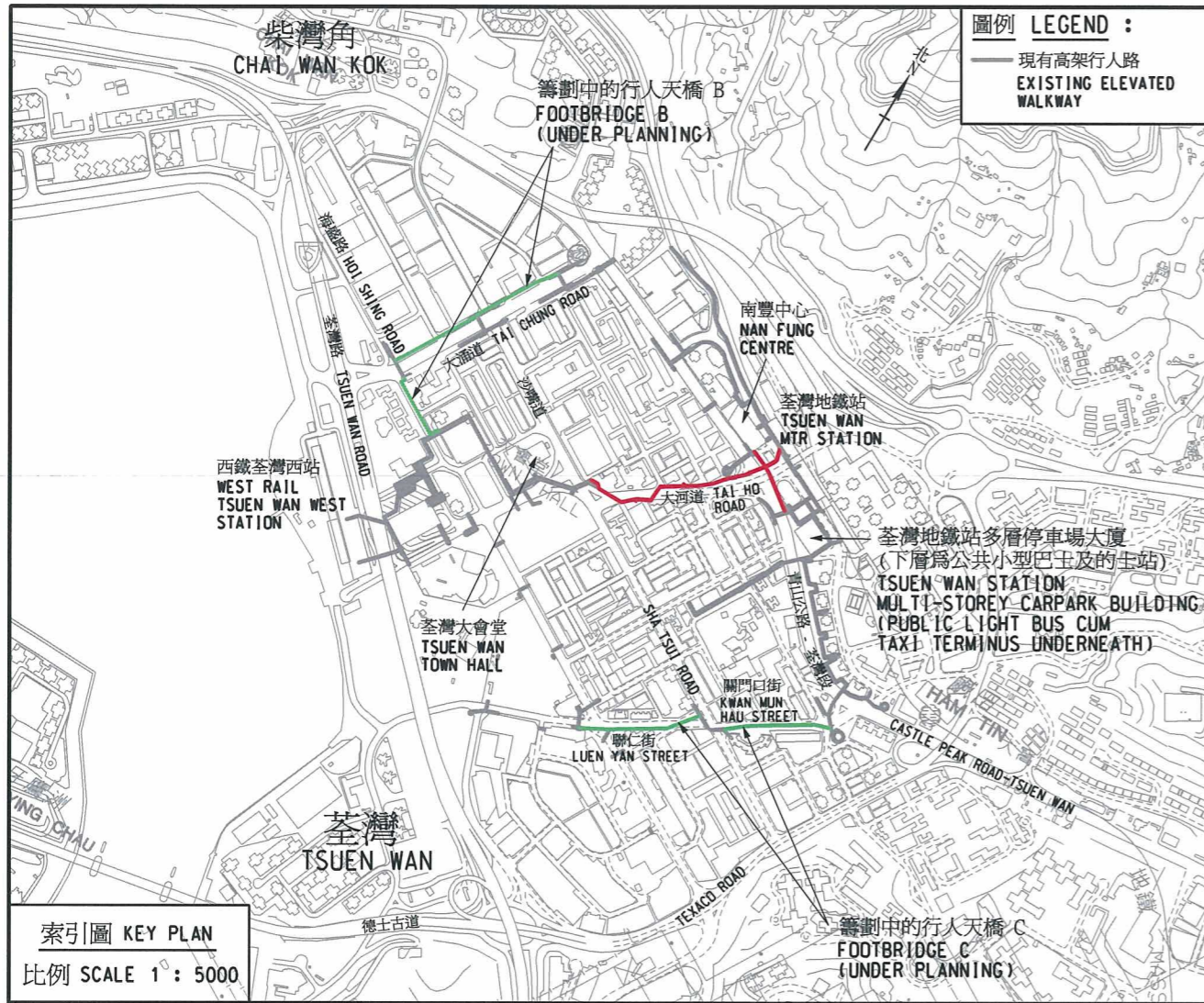
未來路向

22. 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向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計劃，把工程計劃部分提升為甲級，以興建行人天橋 A。如撥款申請獲得批准，我們預計建造工作可在二零零八年五月展開，並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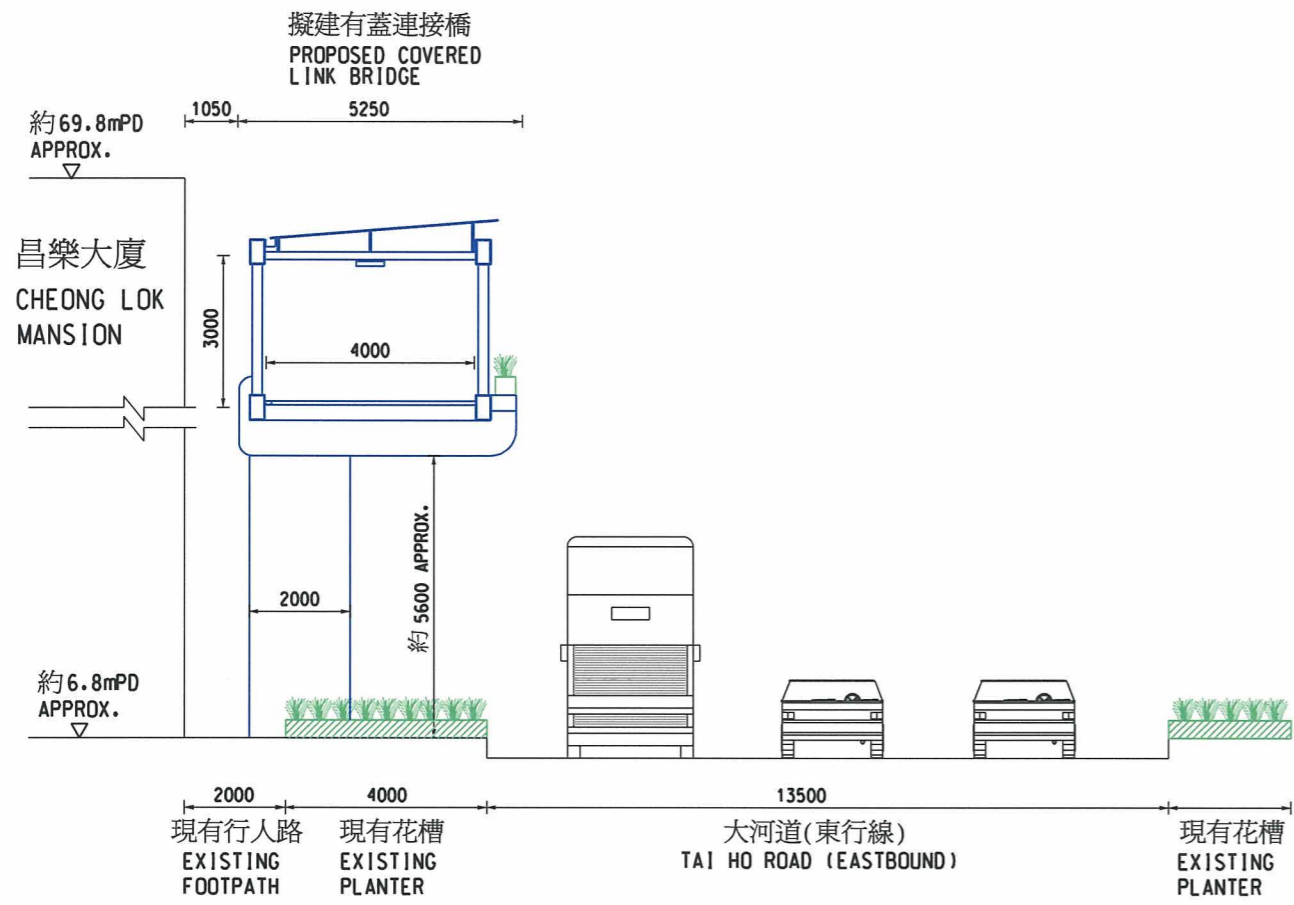
徵詢意見

23.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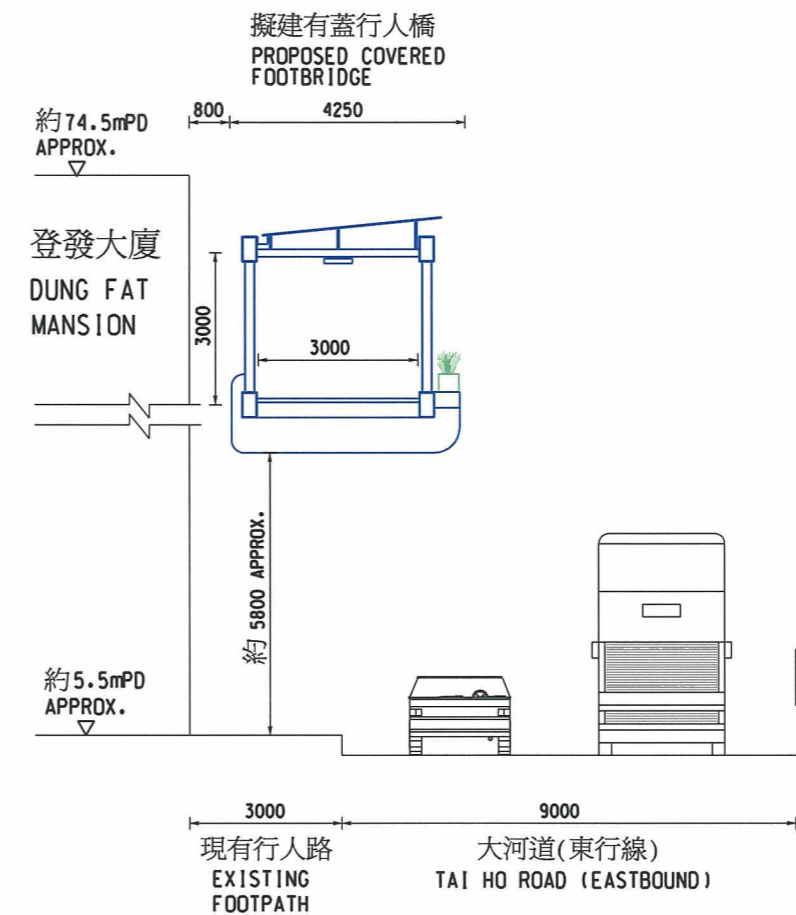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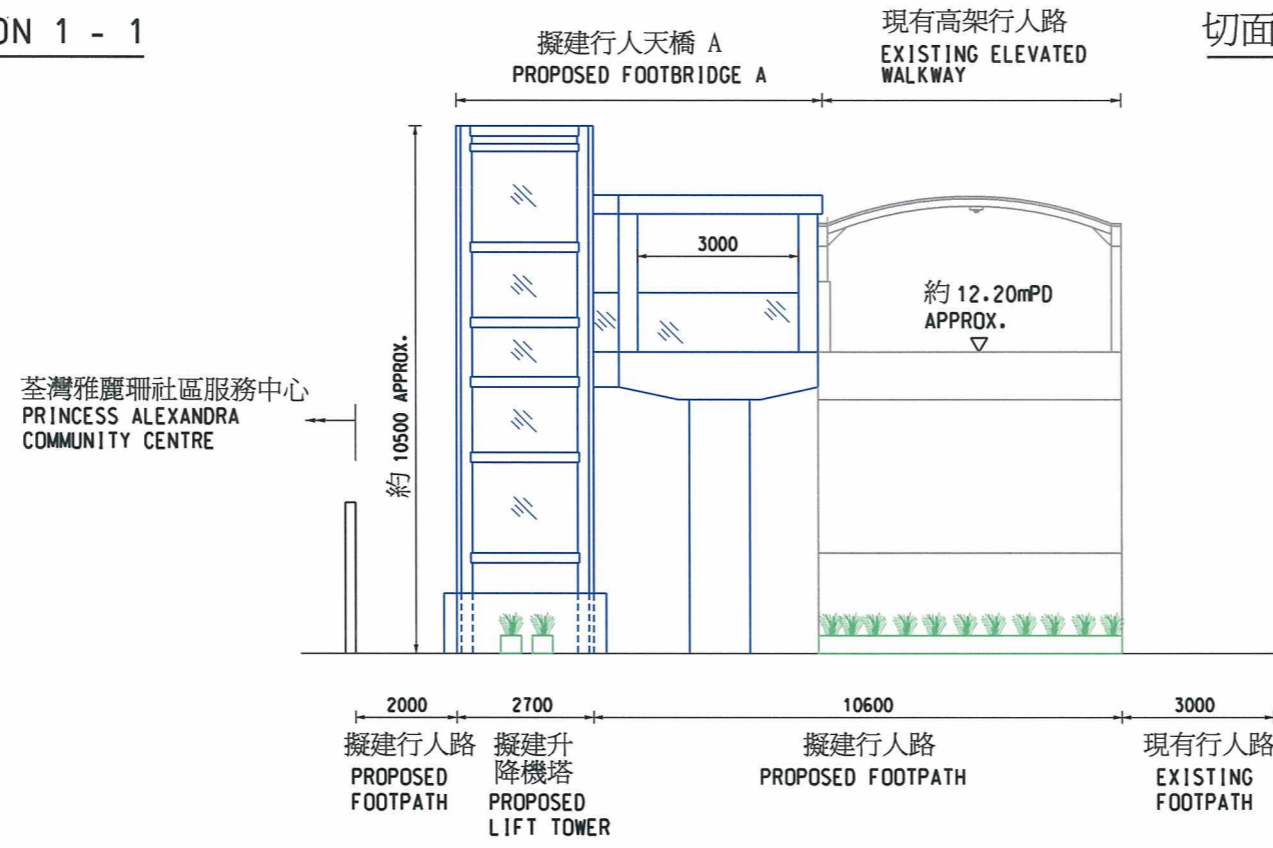
DRAWING TITLE 圖則名稱 工務計劃項目第145TB號 荃灣行人天橋網絡擴充工程 - 沿大河道行人天橋 A - 平面圖 PWP ITEM No. 145TB EXTENSION OF FOOTBRIDGE NETWORK IN TSUEN WAN FOOTBRIDGE A ALONG TAI HO ROAD - LAYOUT PLAN	DESIGNED 設計 ESH	DATE 日期 10/2007	DRAWING NO. 圖號 00344 / PWP / 001K	SCALE 比例 1:1500 (A3) OR AS SHOWN	
	DRAWN 繪圖 NYH	DATE 日期 10/2007			
	APPROVED 批准 K. K. WONG	DATE 日期 10/2007	COPYRIGHT RESERVED 版權所有		
	OFFICE 路政署 (工程組) HIGHWAYS / WORKS DIVISION	HIGHWAYS 路 DEPARTMENT 政 HONG KONG 署			



切面 SECTION 1 - 1




切面 SECTION 2 - 2



切面 SECTION 3 - 3

- 注釋 NOTES:**
- 全部以毫米為量度單位。
ALL DIMENSIONS ARE IN MILLIMETRES.
 - 所有水平均以米為單位並在香港主水平基準以上。
ALL LEVELS ARE IN METRES ABOVE H.K.P.D.
- 圖例 LEGEND:**
- 擬建花槽 PROPOSED PLANTER
 - 現有花槽 EXISTING PLANTER
 - 強化玻璃 TEMPERED GLASS

DRAWING TITLE 圖則名稱 工務計劃項目第145TB號 荃灣行人天橋網絡擴充工程 - 沿大河道行人天橋 A - 切面圖 PWP ITEM No. 145TB EXTENSION OF FOOTBRIDGE NETWORK IN TSUEN WAN FOOTBRIDGE A ALONG TAI HO ROAD - SECTIONS	DESIGNED 設計 ESH	DATE 日期 10/2007	DRAWING NO. 圖號 00344 / PWP / 002F	SCALE 比例 1:150 (A3)	
	DRAWN 繪圖 NYH	DATE 日期 10/2007			
	APPROVED 批准 K. K. WONG	DATE 日期 10/2007	COPYRIGHT RESERVED 版權所有		
	OFFICE 路政署 (工程部) HIGHWAYS / WORKS DIVISION	 HIGHWAYS 路 DEPARTMENT 政 HONG KONG 署			